

证券代码：000931

证券简称：中关村

公告编号：2024-070

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（控股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（控股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下午14时在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26号鹏润大厦B座22层1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如期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会议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研究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；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1、072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对<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>的审核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监事会在全面了解、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后，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制度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（控股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